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7

2020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權益之披露	13
企業管治	17
補充資料	19
獨立審閲報告	2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中期財務報告附計	2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少輝(主席) 吳錦華(董事總經理) 吳其鴻 何淑蓮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建華 徐志賢 邱威廉

審核委員會

徐志賢(*主席)* 崔建華 邱威廉

薪酬委員會

崔建華(主席) 徐志賢 邱威廉

提名委員會

崔建華(主席) 徐志賢 邱威廉

公司秘書

何淑蓮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西1-6號 億利商業大廈26樓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聯絡

電話: (852) 2545 0951 傳真: (852) 2541 9794 電郵: info@jinhuiship.com

網址

www.jinhuiship.com

股份上市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 137)

財務概要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度概要

• 期內營業收入:一億三千八百萬港元

• 期內股東應佔虧損淨額:一億一千一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 0.209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 26%

董事會欣然提呈**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為138,250,000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錄得208,913,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110,946,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錄得虧損淨額3,574,000港元。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1)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爆發全球大流行影響,營商情緒偏低,導致來自運費及船租之營業收入減少及船隊使用率下降;(2)於二零二零年初COVID-19全球大流行病觸發不利全球金融市場之拋售期間,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重大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及(3)船務相關開支上升,尤其燃油相關開支,由於本集團自置船舶上燃油價格虧損,以及由於自置船舶於船舶之期租租船合約之間前往接載貨物使燃油消耗增加。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209港元,對比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007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九 年六月三十日:無)。

業務回顧

運費及船租。 本集團透過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Jinhui Shipping」)經營其全球航運業務,Jinhui Shipping為本公司擁有約55.69%權益之附屬公司,其股份於挪威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出乎意料外及不幸地爆發之COVID-19於初期被認為對公共衛生造成中等程度風險,惟隨著該病毒擴散速度超越專家們之預期,世界衛生組織(「世衛」)就該病毒最初影響中國,及後迅速影響到不同地區及至全球不同國家,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宣佈COVID-19之爆發為全球大流行病。鑒於商業信心被突然侵蝕,負面情況已導致散裝乾貨商品需求大幅下跌,其中包括鐵礦砂、煤炭及若干次要散裝貨物,並打擊散裝乾貨航運之市場情緒。因需求增加及由於國際海事組織二零二零年之新規定下船舶拆卸

有所增加致使船舶供應有限,散裝乾貨貨運市場自五月下旬起取得一些積極勢頭。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一月初以1,090點開市,及於六月底以1,799點收市。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波羅的海航運指數平均為685點,對比二零一九年同期為895點。

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i>美元</i>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i>美元</i>	二零一九年 <i>美元</i>
超巴拿馬型船隊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7,382 5,096	7,473 8,376	9,628 9,522
平均	5,293	8,277	9,533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來自運費及船租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208,913,000港元減少34%至138,250,000港元。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之自置船舶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下降36%至5,293美元(約41,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為8,277美元(約65,000港元)。

航運業務之主要表現指標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i>千港元</i>
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	41	65	74
船舶每天營運成本 船舶每天折舊 船舶每天財務成本	30 17 2	29 17 3	31 16 3
	49	49	50
平均使用率	97%	99%	99%

船舶每天營運成本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3,709美元(約29,000港元)上升3%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3,823美元(約30,000港元)。船舶每天財務成本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445美元(約3,000港元)減少33%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300美元(約2,000港元)。吾等將會繼續努力減低成本,並致力於與其他市場持分者比較下,維持具高度競爭力之成本架構。船隊使用率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99%下降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9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十八艘自置船舶如下:

	自置船舶數目
超巴拿馬型船隊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2 16

船隊總數 18

繼報告日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訂立一份協議,以3,950,000美元(約30,81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一艘載重量50,259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該船舶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交付予本集團。本集團目前擁有十九艘散裝乾貨船舶,其中包括兩艘超巴拿馬型船舶及十七艘裝備抓斗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及經營虧損。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來自運費及船租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208,913,000港元減少34%至138,250,000港元。營業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之自置船舶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下降36%至5,293美元(約41,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九年同期為8,277美元(約65,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經營虧損主要由於(1)受到COVID-19爆發全球大流行影響,營商情緒偏低,導致來自運費及船租之營業收入減少及船隊使用率下降;(2)於二零二零年初COVID-19全球大流行病觸發不利全球金融市場之拋售期間,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重大未變現公平價值虧損;及(3)船務相關開支上升,尤其燃油相關開支,由於本集團自置船舶上燃油價格虧損,以及由於自置船舶於船舶之期租租船合約之間前往接載貨物使燃油消耗增加。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110,946,000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錄得為3,574,000港元。期內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209港元,對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007港元。

其他經營收入。 由於本期間並無確認賠償收入及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其他經營收入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47,429,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21,51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收入包括按公平價值列賬及

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19,239,000港元、來自有關一位租船人毀約而產生之 賠償收入4,789,000港元及出售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之收益淨額4,746,000港元。 鑑於中美貿易戰之負面影響將不穩定性推高,加上展望利率會出現變動,吾等會保持謹 慎態度。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對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2,297,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20,465,000港元。利息收入增加乃由於來自應收貸款之穩定利息收入,此等資產抵押融資有助減輕核心航運業務之週期性。

船務相關開支。 期內船務相關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20,75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167,516,000港元。開支增加主要包括燃油相關開支為五千三百萬港元,由於本集團自置船舶上燃油價格虧損,以及由於自置船舶於船舶之期租租船合約之間前往接載貨物使燃油消耗增加。船舶每天營運成本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3,709美元(約29,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3,823美元(約30,000港元)。吾等將會繼續努力減低成本,並致力於與其他市場持分者比較下,維持具高度競爭力之成本架構。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開支對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20,734,000港元增加至80,398,000港元。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60,20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包括於其他經營收入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19,239,000港元)。期內其他經營開支亦包括專業費用約三百九十萬港元、董事袍金約三百三十萬港元、有關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約八十萬港元,而其餘乃各種辦公室行政開支。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8,565,000港元下降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17,530,000港元。財務成本下降主要由於對比二零一九年同期利率有所下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投資組合為308,80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0,605,000港元),其中236,55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4,833,000港元)為上市股本證券投資、70,44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772,000港元)為上市債券投資,及1,80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無)投資基金之投資。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為60,20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19,239,000港元),而來自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總

額為26,08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8,590,000港元)。鑑於地緣政治緊張之 負面影響加劇全球金融市場之動盪,及近期COVID-19於不同地區爆發,加上展望利率 會出現變動,吾等會保持謹慎態度。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為331,71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0,500,000港元)。本集團之應收貸款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以美元為單位,並以借方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計息範圍由年率8%至10%及須於與借方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管理層已於報告日對該等應收賬項作出檢討,根據目前之借貸能力及還款統計作出評估,以評核其減值撥備,而管理層並不認為存在減值。惟由於抵押船舶之市值輕微下跌,吾等已根據貸款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要求償還貸款之差額補足,而該等差額補足還款會導致應收貸款之短期部份有所增加。此等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為147,07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891,000港元),其中包括應付貿易賬項2,58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4,000港元),應計費用10,1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23,000港元)及其他應付賬項134,36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824,000港元)。其他應付賬項主要包括有關自置船舶之船舶營運成本及船舶經營開支123,63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122,000港元)之應付賬項、來自租船人之預收船租3,92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75,000港元)及應計僱員福利應付賬項1,58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43,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充裕營運資金43,4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986,000港元),而本集團之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總值減少至593,8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8,308,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為140,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為56,914,000港元),而於營運資金變動後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為70,84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於營運資金變動後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為262,523,000港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由於股本及債務證券之減少,及有關六份貸款協議之應收貸款。

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88,193,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1,090,961,000港元,其中56%、11%及33%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及兩年至五年內償還。期內,本集團已提取新增循環貸款及有期貸款149,07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402,268,000港元)及償還246,311,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64,778,000港元)。銀行借貸為以美元為單位之船舶按揭貸款,及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之循環貸款、有期貸款及物業按揭貸款。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增加至2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此比率乃以負債淨值(計息債務總額減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除以權 益總值計算。計及本集團持有之現金、有價股本及債務證券,以及可供動用之信貸,本 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債項承擔及營運資金之需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有能力履行其債務責任,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合共1,587,49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9,289,000港元),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合共371,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1,500,000港元),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219,64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2,340,000港元)及存放於銀行之存款40,37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810,000港元),連同轉讓二十間(二零一九年:二十間)附屬公司之收入及兩間(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兩間)附屬公司之應收貸款300,51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9,300,000港元)均已抵押,以作為本集團動用信貸之保證。此外,十間(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間)船舶擁有之附屬公司之股份已就船舶按揭貸款而抵押予銀行。

資本支出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增之機動船舶及資本化之進塢成本之資本支出為27,45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55,869,000港元),及新增之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1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1,32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增投資物業之資本支出為33,773,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擁有約55.69%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 訂立共同投資文件以共同投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靜安中央商務區金融街中心一期A座(「A座」或以往稱為「T3物業」)之物業項目,而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10,000,000美元(約78,000,000港元)購入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Dual Bliss Limited(「Dual Bliss」)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A類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支付1,420,000美元,相等約11,0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2,678,000美元,相等約20,884,000港元),而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1,075,000美元,相等約8,3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5,000美元,相等約19,464,000港元)。根據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簽訂之補充備忘錄以認購4,276,915股Dual Bliss之已發行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A類股份(「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共同投資者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初,進一步提供額外

4.276.915美元,相等約33.3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作為共同投資附 加資本募集。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共同投資者根據股份購回計劃取得合共4,276,915美 元(約33,360,000港元),而該等根據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項下之4,276,915股Dual Bliss之已發行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A類股份已獲購回及註銷。

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所公佈,共同投資者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接獲Phoenix Property Investors Limited (「投資經理」)更新有關共同投資情況。由於意料之外之 COVID-19全球大流行病已廣泛地影響不同經濟界別,投資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 一日涌知共同投資者,A座之賣方同意將收購延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完成。吾等將適時 及相應地為本公司全體股東更新投資最新重要情況。

重大投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1)現已擴展至同時要求公司披露對每 一項佔其資產總值5%或以上之重大證券投資之詳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之投資,而其公平價值分別 為236.559.000港元及70.449.000港元。此等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主要為銀行集團所提 供之放債及金融服務;證券買賣及投資;物業發展及投資;船務及運輸、以及於中華人 民共和國為用戶提供增值服務及網絡廣告服務。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此等股本證 券及債務證券之個別公平價值佔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少於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為四億一千八百萬港元,及由 按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或/及持作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及停車位所組成。此等物業 及停車位乃按長期租約持有及位於香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每一項此等投資物 業之公平價值佔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少於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佔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資產 總值及資產淨值超過5%之重大投資或投資物業,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內並無執 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67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名)全職僱 員。本集團會因應僱員之表現、經驗以及當時業內慣例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一般之額 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供款。本集團亦按董事之酌情權及根據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而給予僱員購股權及花紅。

風險因素

本報告可能包括前瞻性之陳述。此等陳述基於不同之假設,而此等假設其中不少是基於 進一步之假設,其中包括本公司管理層對過去營運趨勢之調查。雖然本公司相信作出此 等假設時,此等假設屬於合理,但由於假設本身受到顯著不明確因素支配,並且難以或 無法預計及不受其控制,本公司不能確保可以完成或實現此等期望、信念或目標。

可能引致實際業績與本報告內所討論者有重大差異之主要風險因素將包括(但不限於)未 來全球經濟、貨幣及利率環境之發展、一般市場狀況包括船租租金及船舶價值之波動、 金融市場狀況包括有價證券價值之波動、交易對方風險、散裝乾貨市場需求改變、經營 開支變動包括燃油價格、船員成本、進塢及保險成本、可供使用之融資及再融資、於流 動資金達至低谷時未能向貸款者取得重組或重新設定債項安排、政府條例與規定之改變 或管理當局採取之行動、尚未了結或未來訴訟之潛在責任、一般本地及國際政治情況、 意外、海盜事故或政治事件引致航道可能中斷、及本公司不時提交之報告內所説明之其 他重要因素。

展望

由於全球經濟活動放緩,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貨運市場充滿挑戰,這情況更被 COVID-19全球大流行病進一步加劇。

全球對世界公共衛生關注意味著所有行業之市場參與者十分緊張。鑒於商業信心被突然 侵触,此等負面情況已導致散裝乾貨航運市場活動大幅減少。一些國家已開始放寬全國 封鎖及其他控制病毒擴散措施,全面恢復正常之路途崎嶇,惟吾等仍有信心吾等能夠共 同克服此挑戰,經濟活動未來會慢慢回復。

從積極角度而言,作為一間公司,吾等一直就此保持警惕,以確保吾等之營運與在岸或 海上之同事將絕對不受COVID-19之負面影響。吾等已採取措施,以確保吾等所有同事 健康及保持積極,以於市場形勢轉好後立即採取行動。此段時間船員交替尤具挑戰,而 吾等特別感謝吾等船上所有船員之耐心及理解。由於未來日子可見全球政府及公共衛生 機構對COVID-19之擴散加緊控制,吾等對於商業活動能於較短期內復甦保持審慎樂觀。

作為全球生產供應鏈之重要角色,中國迄今為最大原料進口國。吾等對於中國將繼續恢 復商業及工業活動保持審慎樂觀。吾等繼續觀察到人們按秩序地分批復工,並對公共衛 牛及於工作地點採取必須措施有極為高度之警覺。吾等希望有序復工將能於並無過多新 負面意外之情況下持續,從而全球貿易能開始回復正常,惟吾等但願速度可以提高。

雖然吾等對人類應對事件及塑造更好未來之能力充滿信心,吾等必須關注日漸頻密之意 料以外之經濟、政治或其他不可預見事件,會對吾等業務表現及吾等船舶資產及財務資 產之賬面值帶來波動。吾等現時並無新浩船舶合同之資本支出承擔,亦於此刻無租賃船 舶合約,並將繼續專注於採取明智及果斷之措施以維持穩固之財務狀況。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向各位客戶及有關各方一直以來之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本公司之任何指明企 業或任何聯繫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指明企 業及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 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必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 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規定,彼被認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 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或根據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必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i) 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持有	本公司股份數目及			佔本公司 已發行
姓名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總數	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吳少輝	23,260,000	15,140,000	205,325,568 <i>附註 1</i>	243,725,568	45.96%
吳錦華	5,909,000	-	136,883,712 <i>附註 2</i>	142,792,712	26.93%
吳其鴻	3,000,000	_	1 - 1	3,000,000	0.57%
何淑蓮	3,850,000		_	3,850,000	0.73%
崔建華	960,000	-	-	960,000	0.18%
徐志賢	1,000,000	-	-	1,000,000	0.19%
邱威廉	441,000	-	_	441,000	0.08%

附註 1 : 吳少輝先生透過其持有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51%權益(見後文 所披露)而被視作持有205.325.568股本公司股份。

附註 2 : 吳錦華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Timberfield Limited (見後文所披露)而被視作持 有136,883,712股本公司股份。

(ii) 董事於聯繫公司之權益

	持有Jinhu	ui Shipping股份數	目及身份 受控制公司		佔Jinhui Shipping 已發行 股份總數
姓名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之權益	總數	之百分比
吳少輝	4,141,830	1,079,196	61,249,098 <i>附註 1</i>	66,470,124	60.84%
吳錦華	864,900	-	260,000 <i>附註 2</i>	1,124,900	1.03%

附註:

- 吳少輝先生透過其持有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51%權益而被視作 持有61,249,098股Jinhui Shipping股份,而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為407,858股 Jinhui Shipping股份之實益擁有人,因而彼被視作持有407,858股Jinhui Shipping股 份,以及透過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持有本公司控股權益,亦被視作持有本公司 持有之60,841,240股Jinhui Shipping股份。
- 吳錦華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Timberfield Limited而被視作持有260,000股linhui 2. Shipping股份。

上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 備存之登記冊內並無淡倉紀錄。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擁有 本公司或其任何指明企業及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 及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及備存於登記冊,或 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之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 (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好倉

	持有	「本公司股份數目及 」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東名稱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總數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王依雯	15,140,000	228,585,568 附註 1	-	243,725,568	45.96%
吳子霖	-	-	205,325,568 <i>附註 2</i>	205,325,568	38.72%
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	205,325,568	_	_	205,325,568	38.72%
Timberfield Limited	136,883,712		,	136,883,712	25.81%
邊錫明			29,378,000 附註 3	29,378,000	5.54%
中財招商投資 集團有限公司	-	-	29,378,000 附註 4	29,378,000	5.54%
中財實業(集團) 有限公司	26,949,000	_		26,949,000	5.08%

附註:

- 1 王依雯女士透過其配偶吳少輝先生之權益(見前文所披露)而被視作持有228,585,568股本公司 股份。
- 吳子霖先生透過其持有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49%權益(見前文所披露)而 2. 被視作持有205.325.568股本公司股份。
- 3. 邊錫明先生透過其持有中財招商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65.32%權益而被視作持有 29.378.000股本公司股份(按以下附註4所披露)。
- 4. 中財招商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其分別為26,949,000股及2,429,000股本公司股份之實益 擁有人之附屬公司中財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香港中財金融投資有限公司,而被視作持有 29.378.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本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 登記冊所載, 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之通知。

企業管治

遵守守則條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 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而其偏離之 **處於以下數段闡述。**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 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吴少輝先生及吳錦華先生為兄弟,分別出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吳少輝先生除 執行其主席之職責外,亦負責制訂本集團之策略性計劃及監察本集團之整體運作。由於 其部份職責與董事總經理(實際上為行政總裁)之職責重疊,因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 則條文第A.2.1條。

作為本集團其中一名創辦人,吳少輝先牛對本集團之核心業務擁有豐富經驗及知識,而 其監察本集團整體運作之職責顯然對本集團有利。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三份之一 成員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及董事會將定期開會以考慮影響到本集團營運之重要事 官,而且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對董事會會議上所提出之事官亦適時收到足夠、完備 及可靠之資料以致全體董事均有足夠之涌報,所以此安排不會捐及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 層之間權力及授權之平衡。目前之架構具靈活性,亦於面對經常轉變之競爭環境時可提 高決策過程之效率。

由於主席之主要職責是管理董事會,而董事總經理之主要職責是管理本集團之業務,董 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責清晰及分明,因此並無必要有書面條文。雖然主席及 董事總經理之有關職責並無以書面列載,權力與授權並未集中於任何一個人,而所有重 要決定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及適合之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人員。

日後,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安排之有效性、董事會之組成,以及職責之分配,以改善本 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整體利益。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應在接 受委仟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仟期之董事)應輪流退 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除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外,所有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 值退任一次,而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新增空缺之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 後之股東调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故此偏離企業管治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領導對本集團業務之持續 及穩定性尤其重要,因此兩者的繼任過程需有計劃及有條不紊。由於持續性為成功執行 本公司之業務計劃及策略之主要因素,任何出任主席或董事總經理之董事因而毋須輪值 退任, 亦不須在本公司股東调年大會上重選, 董事會相信此安排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最為 有利。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5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5條,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基於本集團之規 模及營運架構簡單,以及現行之內部監控程序,董事會決定暫不成立內部審核部門。當 有需要時,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將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以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 內部監控制度是否足夠及有效。

董事谁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其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 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之事官,包括審閱截 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十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

補充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 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獨立審閱報告



致金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金輝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22至42頁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他説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資料之報告須符合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規定。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及呈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之責任乃根據審閱之結果,對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應聘書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閲工作範圍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有關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尤以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人士為主,及進行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獨立審閱報告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工作,並無證據令我們相信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在一切重大方面 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28號 12樓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鄺錦榮

執業證書編號: P0537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收入	3	138,250	208,913
其他經營收入	4	21,514	47,429
利息收入	5	20,465	12,297
船務相關開支		(167,516)	(120,750)
員工成本		(47,027)	(46,889)
其他經營開支	6	(80,398)	(20,734)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虧損)	7	(114,712)	80,266
折舊及攤銷		(60,464)	(62,447)
經營溢利(虧損)		(175,176)	17,819
財務成本		(173,176)	(18,565)
		(400 706)	(7.46)
税項	8	(192,706) -	(746)
期內虧損淨額		(192,706)	(74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不可轉回)		(2,279)	1,007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 , , , ,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可轉回)		_	(3,40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94,985)	(3,139)
/(1 F J 工 円 (氏) Jス //(で f)ス		(134,303)	(3,13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載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PIV ā±	一个人	l /E/L
期內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本公司股東		(110,946)	(3,574)
非控股權益		(81,760)	2,828
		(192,706)	(746)
期內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股東		(112,215)	(6,413)
非控股權益		(82,770)	3,274
MEST DE L		(194,985)	(3,139)
每股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0.209)港元	(0.007)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資產及負債	113 #	7,270	17870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投資物業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	11	1,597,302 418,100	1,630,272 418,100
財務資產 應收貸款 無形資產	12 13	82,692 239,334 955	73,900 312,347 977
		2,338,383	2,435,596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已抵押存款 銀行結存及現金	13 14 15	12,624 92,379 65,995 308,809 40,378 286,885	12,580 38,153 84,041 510,605 65,810 297,703
		807,070	1,008,89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有抵押銀行貸款	16 17	147,073 616,569	153,891 643,015
<u> </u>		763,642	796,906
流動資產淨值		43,428	211,98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381,811	2,647,582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17	474,392	545,178
資產淨值		1,907,419	2,102,404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儲備		381,639 721,786	381,639 834,001
非控股權益		1,103,425 803,994	1,215,640 886,764
權益總值		1,907,419	2,102,40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A . JUX A POS IN IN	_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其他資產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按別他表務(不及面理產經經 不及面理產經經 不 不 所 表 所 表 所 是 是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經 是 經 是	留存溢利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小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81,639	1,739	17,333	825,190	1,225,901	880,719	2,106,620
全面收益(虧損) 期內虧損淨額	-		-	(3,574)	(3,574)	2,828	(74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 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 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_		(2,839)		(2,839)	446	(2,39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1	-	(2,839)	(3,574)	(6,413)	3,274	(3,139)
附屬公司已派付予 非控股權益之末期股息	-	-	_	-	-	(8,686)	(8,68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381,639	1,739	14,494	821,616	1,219,488	875,307	2,094,795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81,639	3,806	8,455	821,740	1,215,640	886,764	2,102,404
全面虧損 期內虧損淨額	-	-		(110,946)	(110,946)	(81,760)	(192,706)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 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 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	(1,269)		(1,269)	(1,010)	(2,279)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 -	_	(1,269)	(110,946)	(112,215)	(82,770)	(194,98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81,639	3,806	7,186	710,794	1,103,425	803,994	1,907,4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七七十二年 本学二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 ・	載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經營業務 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 營運資金之減少(增加)	(140,800) 229,882	56,914 (300,535)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 已付利息	89,082 (18,239)	(243,621) (18,902)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70,843	(262,523)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已收股息收入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購買投資物業 非上市股本投資付款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所得之款項淨額	23,435 5,247 (27,472) - (11,071)	8,400 5,769 (57,195) (33,773) (20,884) 23,325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861)	(74,358)
融資活動 新增有抵押銀行貸款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已抵押存款之減少(增加) 附屬公司已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49,079 (246,311) 25,432	402,268 (164,778) (4,303) (8,68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71,800)	224,50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於一月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818) 297,703	(112,380) 393,271
於六月三十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6,885	280,891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 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 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核 數師已發出毋須修訂之審閱結論。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 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 | 市規則附錄16內之適用 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作 為比較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屬於本公司 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資料數據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 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須予披露關於此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 下:

-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
-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 表提交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 無提出保留意見之下強調任何須予注意事項之提述,亦無載列根據香港法例 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之年度期間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之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外,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 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以往期間之財務表現 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船舶租賃及擁有船舶業務,而管理層以此業務為向主要營運決策 人匯報之唯一主要可呈報之業務分部。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 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並沒有呈列分部營業收入、分部業 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之分析。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其遍佈全球之船租業務,而不能歸納於任何特定之地 域,故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並無呈列來自運費及船租業務之營業收入作地域 性分析。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 備主要包括本集團之機動船舶。由於本集團之機動船舶於不同地區運作,於報告 日確認機動船舶之所在特定地域並無意義。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樓宇及停車位 並全部位於香港。本集團之大部份非流動資產不能歸納於任何特定之地域,故簡 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並無呈列以非流動資產作地域性分析。

3.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為本集團之自置船舶及租賃船舶所產生之運費及船租收入。期內已確認 之營業收入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概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運費及船租收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 ¹ 航租之運費收入 ²	121,962 16,288	208,913
	138,250	208,913

營業收入(續) 3.

附註:

- 1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乃按經營租約入賬,並按每份期租租船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 航租之運費收入乃根據租船人之貨物裝船之日起計提至貨物卸貨之日期間,並按完成 2. 航程之百分比為基準入賬,其計算乃按每份航租合約之時間比例計量。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訂立航租租船合約,以充分拓展潛在商機,而期內 所賺取之運費收入為16,288,000港元。此等航租租船合約乃以若干以少於十二個 月之短期租約之租賃船舶完成,而此等租約已全部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完成。

其他經營收入 4.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載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之收益淨額	_	19,239
其他航運業務經營收入	11,302	9,567
投資物業經營租約所得之總租金收入	3,890	2,540
股息收入	5,623	6,293
有關毀約而產生之賠償收入	_	4,789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收益淨額	_	4,746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		
淨額		16
雜項收入	699	239
	21,514	47,429

5. 利息收入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載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有關利息收入: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資產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 計息票據及應收貸款	4,638 1,103 14,724	8,147 3,204 946
	20,465	12,297

6.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 資產虧損淨額約六千二十萬港元、專業費用約三百九十萬港元、董事袍金約三百 三十萬港元、有關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約八十萬港元,而其餘乃各種辦公室行 政開支。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董事袍金約三百三十萬港元、專業費 用約二百三十萬港元、有關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約八十萬港元,而其餘乃各種 辦公室行政開支。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虧損) 7.

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載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已變現收益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未變現虧損(收益)	(3,018) 63,227	(14,759) (4,480)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撥回淨額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淨額 股息收入	60,209 - - (5,623)	(19,239) (16) (4,746) (6,293)

税項 8.

由於本集團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提撥準備。董事認 為,本集團大部份收入均非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本 集團在其他有經營業務之司法權區一概毋須繳納稅款。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蓮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 損淨額110,94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3,57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30,289,480股(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530,289,480股)計 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存 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 本虧損相同。

10.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 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11.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一月一日 添置 租約土地及樓宇重新分類 公平價值變動	418,100 - - -	386,610 40,519 6,670 (15,699)
	418,100	418,10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公平價值列賬及由按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或/及持作資本 增值用途之物業及停車位所組成。此等物業及停車位乃按長期租約持有及位於香 港。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未由獨立估值師作出重估,管理 層知悉物業市場狀況可能有所改變,及考慮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並認為 該等賬面值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釐定之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異。因 此,本期間並無確認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增加或減少。

12.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非上市股本投資 共同投資物業項目 於一月一日 添置 根據特殊資本募集之額外投資 ³ 根據股份購回計劃出售投資 ⁴ 公平價值變動 ¹	51,056 11,071 33,360 (33,360) (2,279)	35,504 20,884 - - (5,332)
	59,848	51,056
非上市會所債券 於一月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 ²	20,000	25,800 (5,800)
	20,000	20,000
非上市會所會籍 於一月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 ²	2,844 -	3,039 (195)
	2,844	2,844
	82,692	73,900

附註:

- 1.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 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12.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續)

附註:(續)

3. 本公司擁有約55.69%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根據一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簽訂之補充備忘錄(「備忘錄」)以認購4,276,915股Dual Bliss Limited之已發行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A類股份(「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初提供額外4,276,915美元,相等約33,3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作為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Dual Bliss Limited(「Dual Bliss」)全體股東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靜安中央商務區金融街中心一期A座(「A座」或以往稱為「T3物業」)共同投資之所有其他投資者,須按比例繳付此項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目的為以此項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所得之特殊資金(「特殊公司」暫時為共同投資工具現有結構內之全資擁有效國附屬公司及在岸附屬公司解除公司間之應收/應付貸款,以便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為共同投資取得銀行融資。解除應收/應付貸款乃提取銀行貸款之先決條件。

共同投資工具現有結構內之全資擁有外國附屬公司及在岸附屬公司使用特殊資金以解除公司間之應收/應付貸款,而於符合成功提取銀行貸款之先決條件後,根據備忘錄按強制性股份購回計劃機制之股份比例已將特殊資金於獲取所有適用之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及監管機構之批准後退還至各股東。

4.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共同投資者根據強制性股份購回計劃已取得合共4,276,915美元,相等約33,360,000港元,而該等根據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下之4,276,915股DualBliss之已發行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A類股份已獲購回及計銷。

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10,000,000美元(約78,000,000港元)購入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Dual Bliss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A類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支付1,420,000美元,相等約11,0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2,678,000美元,相等約20,884,000港元),而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1,075,000美元,相等約8,3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5,000美元,相等約19,464,000港元)。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續) **12**.

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所公佈,共同投資者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接獲 Phoenix Property Investors Limited (「投資經理」)更新有關共同投資情況。由於意 料之外之COVID-19全球大流行病已廣泛地影響不同經濟界別,投資經理於二零二 零年八月二十一日通知共同投資者,A座之賣方同意將收購延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完成。吾等將適時及相應地為本公司全體股東更新投資最新重要情況。

非上市股本投資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價格之報價。該等投資之交易非定期發 生。本集團使用其資產淨值釐定其公平價值,因本集團確認此乃股東認購及贖回 有關投資之公平價格,或以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式釐定其公平價值。非上市股本投 資之公平價值計量可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 為第三階層,及期/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上市會所債券及非上市會所會籍乃會所債券及會所會籍之投 資,其公平價值可按直接參考於活躍市場上已刊載之報價而釐定,並按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3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及期/年內概無公 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13. 應收貸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一月一日 已發放新貸款總額 還款 個別減值撥備	350,500 - (18,787) -	361,770 (11,270)
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貸款 減:一年內可回收數額	331,713 (92,379)	350,500 (38,153)
一年後可回收數額	239,334	312,347

應收貸款(已扣除減值虧損)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一年內 第二年 第三年至第五年	92,379 39,026 200,308	38,153 40,578 271,769
	331,713	350,500

本集團之應收貸款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以美元為單位,並以借方提供之抵押品作 為抵押、計息範圍由年率8%至10%及須於與借方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本集團 一般授出貸款成數不多於用作抵押之船舶之估值報告所載估值之70%。董事經參 照船舶市值後,認為持作抵押之船舶大幅減低應收貸款所產生之信貸風險。

13. 應收貸款(續)

管理層已於報告日對該等應收賬項作出檢討,根據目前之借貸能力及還款統計作 出評估,以評核其減值撥備,而管理層並不認為存在減值。惟由於抵押船舶之市 值輕微下跌,吾等已根據貸款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要求償還貸款之差額補足, 而該等差額補足還款會導致應收貸款之短期部份有所增加。此等應收貸款之賬面 值被視為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

14.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應收貿易賬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7,673 58,322	12,937 71,104
	65,995	84,041

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減值虧損)按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三個月內	1,679	10,114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1,808	
六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內	1,363	
十二個月以上	2,823	2,823
	7,673	12,937

管理層就批准信貸限額訂有信貸政策,並會監察信貸風險,按持續基準檢討及 跟進任何未償還應收貿易賬項。凡要求超逾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均須接受信貸評 估,包括評估客戶之借貸能力及財務狀況。

14.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續)

給予租船人之信貸期由15日至60日不等,視平船舶租用形式而定。

由於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賬項之賬面值被視為其 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

15.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持作買賣 股本證券 於香港上市	131,611	191,176
於香港以外上市	104,948	334,833
債務證券 於香港上市 於香港以外上市	17,724 52,725	71,510 104,262
	70,449	175,772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 投資基金	1,801	-
	308,809	510,605

於報告日,上市股本證券及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活躍市場上買 入報價而釐定,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 第一階層,而投資基金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金融機構提供之相關投資市場報 價,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二階層。 期/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16.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IN THE STATE OF TH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應付貿易賬項	2,584	2,844
應計費用	10,121	7,223
其他應付賬項 有關船舶營運成本及船舶經營開支之 應付賬項 預收船租 應付貸款利息 應計僱員福利 其他	123,635 3,926 2,065 1,581 3,161	131,122 3,369 2,775 4,343 2,215
	147,073	153,891
應付貿易賬項按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三個月內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六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內 十二個月以上	164 524 75 1,821	1,023 - - 1,821
	2,584	2,844

17. 有抵押銀行貸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九年 -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船舶按揭貸款	456,897	488,497
其他銀行貸款	634,064	699,696
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	1,090,961	1,188,193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數額	(616,569)	(643,015)
於一年後償還之數額	474,392	545,178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提取新增循環貸款及有期貸款149,07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402,268,000港元)及償還246,3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64,778,000港元)。

於報告日,船舶按揭貸款以美元為單位,其他銀行貸款包括循環貸款、有期貸款 及物業按揭貸款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所有有抵押銀行貸款均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

18. 資本支出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增之機動船舶及資本化之進塢成本之 資本支出為27,45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55,869,000港元),及新 增之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1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32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增投資物業之資本 支出為33.773.000港元。

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10,000,000美元(約78,000,000港元)購入 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Dual Bliss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A類股份。截至二 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 支付1.420.000美元,相等約11.0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2.678.000美 元,相等約20.884,000港元),而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 支出承擔為1,075,000美元,相等約8,3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95,000美元,相等約19,464,000港元)。

19. 與關連方之交易

期內,本集團曾進行與主要管理人員報酬有關之與關連方之交易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載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薪金及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130 1,772	33,178 1,772
And I -	34,902	34,950

其他應付賬項包括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應計僱員福利119,000港元(二零 -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52.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及第14A章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之披露」之規定,並無與關連人士或本集團任何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有關之其他結餘或交易須予披露。

20. 報告日後事項

繼報告日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訂立一份協議,以3,950,000美元(約 30,81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一艘載重量50,259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該船舶 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交付予本集團。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訂立一份協議,以19,5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 一項物業作為投資用途。該物業之收購事項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九日或之前 完成。

21.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